



KOALA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6)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帶有誤導成分。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3,596	7,739	16,581	17,046
服務成本		(217)	(277)	(1,386)	(1,050)
毛利		3,379	7,462	15,195	15,996
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 收益／（虧損）		55	(187)	(1,323)	11,083
上市證券之未變現 （虧損）／收益		(29,421)	15,305	(59,339)	99,43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335	17	2,421	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0)	–	(450)	(450)
行政開支		(2,509)	(3,884)	(9,123)	(10,890)
財務費用		(10)	(224)	(131)	(718)
除稅前（虧損）／溢利		(26,621)	18,489	(52,750)	114,543
所得稅抵免／（開支）	4	4,607	(3,051)	8,695	(18,737)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		<u>(22,014)</u>	<u>15,438</u>	<u>(44,055)</u>	<u>95,806</u>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2,244)	14,612	(45,364)	94,753
非控股權益		230	826	1,309	1,053
		<u>(22,014)</u>	<u>15,438</u>	<u>(44,055)</u>	<u>95,806</u>
		二零二二年 港仙	二零二一年 港仙	二零二二年 港仙	二零二一年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5	<u>(9.43)</u>	<u>10.50</u>	<u>(26.41)</u>	<u>68.09</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累計 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7,833	653,399	(417,383)	263,849	8,779	272,62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94,753	94,753	1,053	95,806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註a)	-	-	(2,490)	(2,490)	2,044	(446)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u>27,833</u>	<u>653,399</u>	<u>(325,120)</u>	<u>356,112</u>	<u>11,876</u>	<u>367,988</u>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7,833	653,399	(328,184)	353,048	10,413	363,461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45,364)	(45,364)	1,309	(44,055)
發行供股股份(附註b)	55,668	25,748	-	81,416	-	81,416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u>83,501</u>	<u>679,147</u>	<u>(373,548)</u>	<u>389,100</u>	<u>11,722</u>	<u>400,822</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少數股東向本集團出售其於樹熊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49%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200,000港元，並自此不再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 (b)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按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兩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0.3港元的認購價進行供股，並已發行278,335,994股每股面值0.20港元的普通股，而由此產生的所得款項約為83,5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活動載列如下：

- 證券投資
- 提供證券配售、包銷及經紀服務以及保證金融資
- 租賃投資物業
- 放債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包含聯交所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算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法一般以交換商品及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允價值為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一致。

本集團採納若干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簡明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提供證券配售、包銷及經紀服務收入、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應收貸款及利息之利息收入以及租賃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有關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提供證券配售、包銷及經紀服務	642	4,122	7,281	7,248
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	2,191	1,774	6,557	4,195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利息收入	637	1,717	2,365	5,322
租賃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26	126	378	281
收益總額	3,596	7,739	16,581	17,046

4.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支出	(151)	(526)	(776)	(2,331)
— 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4,758	(2,525)	9,471	(16,406)
所得稅抵免／(支出)	4,607	(3,051)	8,695	(18,737)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之稅率就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之稅率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

5.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 (虧損)/盈利	<u>(22,244)</u>	<u>14,612</u>	<u>(45,364)</u>	<u>94,753</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235,981</u>	<u>139,168</u>	<u>171,793</u>	<u>139,168</u>

就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之普通股數目已就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進行的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發行潛在普通股。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於計及本公司於本期間發行的供股股份所產生的影響後計算得出。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業務主要由四大經營業務分部組成，即(i)證券經紀業務、(ii)放債業務、(iii)證券投資業務及(iv)物業投資業務。

證券經紀業務

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樹熊證券有限公司(「樹熊證券」)開展證券經紀業務，其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之受規管活動。樹熊證券擁有在聯交所或透過聯交所進行買賣的資格，並為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參與者。

樹熊證券成立於二零一五年，為香港金融服務業一間知名綜合證券經紀商，主要為客戶提供(i)經紀服務；(ii)保證金及短期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及(iii)配售及包銷服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收益細分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紀服務收益	2,121	2,388
保證金融資收益	6,557	4,195
配售及包銷收益	5,160	4,860
	<u>13,838</u>	<u>11,443</u>

為進一步提高來自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服務的收益，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擴大保證金融資服務能力，為希望以保證金方式購買證券的客戶預留更多資金。董事會預期該分部將成為本集團主要增長動力之一。

期內，此業務分部之收益約為13,8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收益約11,400,000港元減少約2,400,000港元。有關收益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83.5% (二零二一年：67.1%)。

放債業務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傑誠財務有限公司(「傑誠財務」)開展放債業務。該公司為根據《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的條文屬香港持牌放債人。

傑誠財務發展放債業務的過程中向借款人提供各種貸款產品，主要包括：

- (a) 個人貸款，提供予個人客戶以滿足他們的個人財務需要；及
- (b) 企業貸款，提供予企業客戶以滿足他們的長短期資金需要。

傑誠財務將僅向擁有良好財務信貸評級的借款人批出新貸款，而所有逾期結餘由其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

爆發冠狀病毒令經濟進一步惡化，導致波動及風險加劇。於評估和批出新貸款或現有貸款的續期方面，傑誠財務已採取更加審慎保守的做法，以減輕其信貸風險。

期內，本集團自向企業及個人客戶授出貸款錄得貸款利息收入約2,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14.3%(二零二一年：31.2%)。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應收貸款及利息為33,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8,300,000港元)。

證券投資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開展證券投資業務。投資範圍包括短期投資於香港及其他認可海外證券市場的上市證券，以及由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的其他相關投資產品，旨在不時為本公司的可動用資金創造額外的投資回報。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公允價值約71,700,000港元之上市股權投資組合(其被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期內，本集團錄得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59,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收益約99,400,000港元)及已變現虧損約1,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收益約11,100,000港元)。

物業投資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開展物業投資業務，並在香港收購若干商業物業作投資。本集團可將其投資物業出租以獲得經常性租金收入，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租金收入。

為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董事會正積極在香港物色合適的商業物業，同時亦在尋找機會將覆蓋範圍擴大至香港零售及工業物業，以便多元化投資物業組合。

期內，租金收入約為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約2.3%（二零二一年：1.6%）。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收益稍微減少至約16,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7,0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減少約2.7%。營業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放債業務分部營業額由上一期間的約5,300,000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2,400,000港元所致。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虧損約1,3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收益約11,1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約59,3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收益約99,400,000港元。大幅減少主要是來自投資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25）的未變現虧損約52,300,000港元。期內已就該虧損撥回約8,600,000港元的稅務撥備。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淨虧損約44,1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淨溢利約95,800,000港元有所減少。

展望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繼續發展現有業務，同時積極探索新的業務領域及尋求合適之投資機會。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風險、強化內部管理、整合主導性資源及制定謹慎的投資策略，以便為其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黃嘉文女士	實益擁有人	79,600,089	-	79,600,089	19.0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生效之購股權計劃已終止，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現行購股權計劃**」）及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開始的10年期間有效。現行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屆滿。於現行購股權計劃屆滿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而上述人士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擁有該等權利或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乃以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樹熊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關加晴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即執行董事辛懿錦女士及譚汐茵女士、非執行董事關加晴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祖星先生、陸建廷先生及吳華良先生)組成。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起在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登載至少7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oala8226.com.hk」。